

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36期

2018 冬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



拾捌・神子耶穌基督的尊稱

一・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太十六 16）

1・我的兒子	詩二 7
2・所賜的兒子	賽九 6
3・永生神的兒子	太十六 16
4・祂的愛子（一個兒子）	可十二 6
5・當稱頌者的兒子	可十四 61
6・至高者的兒子	路一 32
7・父獨生子	約一 14
8・父懷裏的獨生子	約一 18
9・神的兒子	約一 34
10・祂的獨生子	約三 16
11・神獨生子	約三 18
12・祂自己的兒子	羅八 23
13・祂親愛的兒子	西一 13
14・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以先	西一 15
15・父的兒子	約貳 3
16・兒子	約壹四 15
17・神秘	士十三 18
18・奇妙	賽九 6

二．父、耶穌自己、聖靈、天使、聖徒、人、鬼等對「子」的見證

1・門徒：「你真是神的兒子」	太十四 33
2・父：「我的愛子」	太十七 5
3・聖靈：「神的兒子」	可一 1
4・污鬼：「你是神的兒子」	可三 11
5・群鬼：「至高神的兒子」	可五 7
6・百夫長：「這真是神的兒子」	可十五 39
7・加伯列：「神的兒子」	路一 35
8・施洗約翰：「這是神的兒子」	約一 34
9・拿但業：「拉比，你是神的兒子」	約一 49
10・耶穌：「我是神的兒子」	約十 36
11・馬太：「基督，神的兒子」	約十一 27
12・使徒約翰：「基督，神的兒子」	約廿 31
13・太監：「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	徒八 37
14・使徒保羅：「祂是神的兒子」	徒九 20

三．論到主卻說：「神哪！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

(太一 23，來一 8)

1・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	出三 6
2・全能的神	賽九 6
3・神	賽四十 3；約一 1
4・永生的神	賽四十 28
5・全地之神	賽五四 5
6・以馬內利（與我們同在）	太一 23
7・神我的救主	路一 47

8・至高者	路一 76
9・我的主、我的神	約二十 28
10・永遠可稱頌的神	羅九 5
11・在肉身顯現的神	提前三 16
12・至大的神	多二 13
13・神哪！你是永永遠遠的	來一 8
14・神我們的救主	彼後一 1
15・真神	約壹五 20

四．亞伯拉罕以先「我是」。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

(賽六 3，約八 58)

1・我是	出三 14
2・創始成終的	來十二 2
3・強有力的耶和華	詩廿四 8
4・在戰場上有能的耶和華	詩廿四 8
5・耶和華洗德克奴（公義的主）	耶廿三 6
6・萬軍之耶和華	賽六 3
7・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	賽六 5
8・耶和華	賽四十 3
9・主耶和華	賽四十 10
10・耶和華，萬軍之神	何十二 4~5
11・主	珥二 32
12・耶和華牧人，同伴	亞十三 7
13・耶和華我的神	亞十四 5
14・我是（在亞伯拉罕以先存在者）	約八 58

15・我是（他們要殺的）	約十八 6
16・我是（被舉起的人子）	約八 28
17・我是（復活與生命）	約十一 25
18・榮耀之主	林前二 8

五．祂是在萬有之先，萬有也是靠祂而立（西一 17）

1・永在的父	賽九 6
2・萬有的創造者	西一 16
3・元始	西一 18
4・萬有的扶持者	來一 3
5・生命	約壹一 2
6・永生	約壹五 20
7・與父同在的永生	約壹一 2
8・初與終	啓一 8
9・阿拉法與俄梅戛	啓一 8
10・昔在，今在，永在的全能者	啓一 8
11・首先的與末後的	啓一 17
12・存活的	啓一 18

六．從來沒有見過「神」，只有祂表明出來（約一 18）

1・耶和華的使者	創廿二 15
2・神的使者	創卅一 11~13 出十四 19
3・智慧	箴八 12~22
4・使者	賽四二 19
5・神面前的使者	賽六三 9
6・立約的使者	瑪三 1

7 · 道	約一 1
8 · 與神同在的道	約一 1
9 · 道就是神	約一 1
10 · 成肉身的道	約一 14
11 · 神的智慧	林前一 24
12 · 神的大能	林前一 24
13 · 神的形像	林後四 4
14 · 無形之神的形像	西一 15
15 · 神本體的真像	來一 3
16 · 神榮耀的光輝	來一 3
17 · 生命的道	約壹一 1
18 · 神之道	啓十九 13

* * * * *

天人
幽默

選民

佚名

高中級主日學正查考詩篇一零五篇，當他們念到第 43 節：「他帶領百姓歡樂而出，帶領選民歡呼前往。」

初信主的一位學生問老師：「原來在三千年前已有『選民』，那麼他們是否好像今天有『選民登記』、『選舉委員會』和『助選團』呢？」

老師回答：「不是的，『選民』是神所揀選的人，指以色列人也。」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當前對柏拉圖《理想國》(Republic) 的批評

#223 很多哲學家在他們的作品中都談論到這些話題，我不需要一一陳述。我只需要提到其中一位，就是柏拉圖。他是一位品格出衆的哲學家，希臘人都很仰慕他。柏拉圖口才流利，他的演講具有很強的說服力，勝過其他所有的哲學家。雖然如此，我想說，那些自稱職業評論家的人還是常常嘲笑他，諷刺他。#224 儘管如此，經過考查，我們可以發現，柏拉圖的法律比我們的律法要簡單得多，並且更接近大眾的習俗¹。柏拉圖自己也承認，把有關上帝的真理透露給無知的民衆是一件冒險的事²。

猶太人比斯巴達人（或稱拉西底門人（Lacedaemonians））更遵守律法。#225 當然，也有人認為柏拉圖的對話錄是無用的³，雖然才華橫溢，但都是不切實際的幻想。他們最崇拜的立法者是來古格士（Lycurgus），全世界都唱歌讚美斯巴達人，因為他們在那麼長的時間裏，一直忠於來古格士的法律。#226 好吧，就算我們可以認為，拉西底門人順服法律是他們美德的憑據。但是，那些崇拜拉西底門人是否考慮過，難道他們的歷史超過兩千年，比我們憲法的歷史還要長嗎⁴？

¹ 或（讀作 συγν）“遠為簡單”。

² 柏拉圖，Tim 28 c：“當我們尋見他的時候，（就是那位宇宙的創造者），要向所有人訴說他的本性是不可能的事情。

³ 希臘文為“空洞的”。

⁴ 從摩西到提多。

#227 另外，他們也要看到，拉西底門人⁵只有在保持自由和獨立的狀態下，才會嚴格遵守他們的律法，而一旦他們遭遇逆境的時候，他們就把律法忘得一乾二淨。#228 我們則正好相反，雖然亞洲統治者不斷替換，這給我們帶來了無數的災難，但是即使在最深的痛苦中，我們也沒有背叛自己的律法。所以我們順服律法，不是爲了要過舒適和奢侈的生活。只要稍微考查一下，就可以知道，這些統治者給我們帶來的災難和勞苦，遠遠超出通常人們所相信的拉西底門人所經受的考驗，而且還要嚴重地多。#229 拉西底門人既不種地，也不辛苦做工，也不做生意。他們在城市裏渡過他們的人生，保養自己的身體，通過鍛煉身體，讓自己顯得更加美麗。#230 他們有別人爲他們預備生活的需要，爲他們準備食物，並且服事他們。他們做一切事情，或者承受一切苦難的唯一目的，就是打敗他們佔領的土地上一切反對他們的人。對他們來說，這是一個高尚而文明的目標。#231 但即使在這一點上，我還是要說，他們也沒有成功。實際上，不僅是單獨的個人，而且包括大眾在內，都常常向敵人集體投降，儘管他們還帶著武器⁶，違背了自己的律法。

我們的民族有偉大的承受力

〔32〕#232 難道有人聽說過我們的民族中曾經有誰，我的意思是，不要說大規模了，或者就算只有兩三個人，曾經背叛他們的法律，或者懼怕死亡嗎？我不是指在戰場上那種痛快的死法，而

⁵ 即斯巴達人。

⁶ 在斯伐克推亞 (Sphacteria) 。

是在死亡時還伴隨著肉體的折磨，這通常被認為是最大的痛苦。
#233 在我看來，我們在一些征服者的手裏遭受這樣的死亡，不是因為統治我們的人特別恨我們，他們只是出於驚訝，想要證明竟然有人相信這種觀念，認為這個世界上唯一的罪惡，就是被迫做任何事情，或者說任何話語來反對自己的法律。
#234 這不是什麼令人驚訝的事情，為了我們的律法，我們甘願接受死亡，這種勇氣是其他民族不能相比的。因為在我們的行為規範中，即使是那些最簡單的條例，別人也會覺得難以忍受。我指的是個人的禮儀，簡單的食物，還有各樣的戒律，都叫人沒有餘地放縱自己強烈的私慾，包括食用肉類和飲料，性關係，生活的奢華方面，以及在特別固定的時期禁止工作⁷。
#235 然而，那些出發爭戰，天天面對刀劍和戰爭，刻苦擊退敵軍的人，他們竟然不能面對這些有關日常生活的規例，但另一方面，由於我們甘心在這些事情上順服律法，所以當我們面對死亡的時候，才會表現出這樣的英雄氣概。

約瑟夫批評希臘人的宗教

#236〔33〕對此種種情況，利西馬科斯（Lysimachuses）、莫倫（Molon）和其他同類的作者，那些道德敗壞的詭辯者，還有欺騙年青人的騙子，都抱怨我們是人類中最可惡的一群。
#237 我很樂意避免去考查其他民族的典章，因為我們傳統的風俗是遵守我們自己的法律，同時克制自己不要批評其他民族的法律。我們的立法者明確地禁止我們不要嘲笑或褻瀆其他民族認可的神明，這是

⁷ 就是安息日。

出於對“上帝”這個字的尊重⁸。#238 但是，因為控訴我們的人，想通過比較不同的宗教來駁倒我們，所以我實在不能保持沉默。我說得這樣肯定，是因為我接下來要作的陳述，不是我一時興起的發明，很多德高望重的作家都已經論述過了。

希臘人對神明的觀點是粗俗而墮落的

#239 事實上，在那些以智慧垂青，被希臘人崇敬的人當中，誰沒有嚴厲地抨擊過他們民族中知名的詩人和那些最值得信賴的立法者呢？這些人在大眾的思想中撒下了第一撥種子，讓他們理解有關神的概念。#240 他們隨自己喜歡，說有許多神明，由彼此而生，並且出生的方式各有不同。他們給這些神明認定不同的方位和喜好，就像動物群落那樣，有的住在地底下⁹，有的住在海裏¹⁰，其中最古老的一個被囚禁在塔爾塔羅斯（Tartarus）¹¹。#241 至於那些被認定住在天上的神明，他們給這些神明指派了一個名義上的父親，但實際上是一位暴君和專制的統治者。結果他的妻子，他的弟弟和他從自己頭上生出來的女兒¹²，一起聯合起來背叛他，把他抓起來關進了監獄，就像他曾經對待自己的父親那樣。

⁸ 出 22.28，（“不可毀謗上帝”），七十士譯本就是這樣翻譯的（θεοῦς οὐ κακολογήσεις）。約瑟夫在《猶太古史》4.207 也是這樣翻譯，另外還有斐羅（也這樣理解什麼是毀謗上帝的名字），*vita*, *Mos* 2. (26) 205; *De spec. Leg* i. (7) 53 Cohn）。

⁹ 哈得斯（Hades）和普西芬妮（Persephone）。

¹⁰ 波塞冬（Poseidon）、安菲特裏（Amphitrite）和普羅托斯（Proteus）。

¹¹ 希臘原始神提坦（Titan）。

¹² 宙斯、赫拉（Hera）、波塞冬和帕拉斯·阿忒尼，參荷馬《伊利亞特》1.399 及後面的段落。

八福②

要成為「有福的人」

（太五 1-12）

美國 慎勇牧師

耶穌讓人先看到的，是天國的福——「八福」，然後再提出要跟隨祂、作祂門徒的要求。我們必須明白耶穌的心意，祂總是願意「賜福」一切真心悔改跟隨祂的人。耶穌樂意祂的門徒都成為「有福的人」。而一個真正「有福的人」，是一個真心順從主教導的「門徒」——基督徒。需要說明的是，「八福」是進入天國的結果，而不是條件。進入「天國」的條件只有一個：真心悔改信靠耶穌！

「八福」與財利無關、與世俗的名利地位無關，乃是與耶穌所宣講的「天國」息息相關。「天國」是耶穌最關注的，是祂不斷強調和極力要門徒明白的人生目標：基督徒必須由追求世上的國→追求天上的國；要從世界的價值觀→天國的價值觀。很顯然，耶穌的教導讓一些人失望，因此，他們雖然明白耶穌的教導，卻漸漸選擇了退出，不再跟隨（約六 66）。

「天國」是屬神的兒女最終歸宿之處——永恆美好的家鄉，是耶穌永遠掌權的地方；倘若耶穌在你個人的心裏掌權，天國就在你心裏了；倘若耶穌在你家裏掌權，「天國」就在家裏了；倘若耶穌在教會掌權，「天國」就在這裏了；校園、社會……。倘若耶穌在我們當中掌權，漸漸活出「天國」的各樣美德，我們已經開始享受天國的福氣，直到將來永恆國度的完全實現。

1、第三「福」：承受產業（地土）（5節）

5節：「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什麼是「溫柔的人」？這樣的人就可以得土地嗎？【當代聖經】溫和謙讓的

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土地。【現代中文】謙和的人多麼有福啊；他們要承受上帝所應許的產業！

「溫柔的人」－溫順的、謙恭的、馴服的意思。這種「溫柔」首先是對神，從而表現在對人。在八福中的「溫柔」，不是指柔弱的外表或語音，乃是指從心靈深處對神存有順服，並且對人的傷害不存報復的心。耶穌應許說：這樣在「心靈深處順服」的人，「必承受地土」－承受產業。

可能有人感到高興了，以為耶穌帶給我們一條生財之道。特別是在加州，房地產越來越值錢，祇要我成為「謙和的人」、「靈裏順服」的人，耶穌就給我更多的房子。沒有錯，一切恩典與賞賜都是從主而來的。但是，耶穌在這裏所說的「地土」是什麼呢？讓我們看創十三 15 神對於亞伯拉罕的應許。對基督徒而言，這些要承受的地土，不僅僅是地上的，更是指在永恆裏的、神永遠掌權的地方，是彌賽亞再臨時他們要承受更新的世界（太十九 28）、永恆的疆界－天國。其實，猶太人一直在等候神對亞伯拉罕應許的應驗，只是，他們當中很多人還是不相信彌賽亞已經來過了，就是耶穌。

在這裡，雖然更多的是指承受將來的地土－天國，但也是指門徒和教會在地上擴展神的國度，承受福音的碩果－順服主，果效就產生了！在「靈裏順服」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承受天國的產業。

2、第四「福」：必得（得享）滿足（6 節）

6 節：「饑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新譯本】愛慕公義如飢如渴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現代中文】渴望實行上帝旨意的人多麼有福啊；上帝要充分地滿足他們！

「飢渴慕義」是指一個人在靈裏的渴求。其可能的意思：渴慕得到公平的待遇、得到個人生命的公義。正如其他譯本的翻譯，「飢渴慕義」就是愛慕公義如飢如渴的人、渴望實行神旨意的人。包括渴慕神的話語，經歷主的同在。當一個人認識自己心靈的貧窮，才會燃燒著對「義」的渴望，才能預備好自己，去渴慕主的話語、經歷主、聖工（事奉）、聚會、肢體的生活、屬靈生命的成長、盡耶穌門徒的責任。

耶穌說，倘若你愛慕公義如飢如渴、渴望實行上帝的旨意，那麼，你這種在心靈上的、屬靈上的饑渴，將帶給你內心真正的「飽足」。甚至也包括在生活的需要、供應方面的「飽足」。這也是耶穌一貫的教導。太六 22-33 說：「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此外，一個「饑渴慕義」的人，價值觀已經改變，不再看重個人價值實現，不再以自我為中心。這樣的人，會常常對那些違犯神的價值規範、邪惡的、抵擋神的，以及世人將遭受神管教刑罰的事情和經歷感到悲傷、嘆息、哀哭、憂愁和流淚。就是路六 21 所說：「你們飢餓的人有福了，因為你們將要飽足！你們哀哭的人有福了，因為你們將要喜笑！」

耶穌說：「因為他們必得飽足（滿足）」——渴慕主，心靈得飽足。盼望我們是這樣的人！

3、第五「福」：得蒙憐憫（7 節）

7 節：「憐恤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憐恤」就是指有同情心和相應的言行，願意幫助那些弱小受欺壓的人。【新譯本】憐憫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憫。【現代中文】以仁慈待人的人多麼有福啊；上帝也要以仁慈待他們！

這樣看來，我們對「憐恤人」一詞的認識可以放大一些。「憐憫人的人」，意思是指寬大的、寬容的、仁慈的。在以色列人的文化中很看重這些。對於傳統上猶太拉比的倫理而言，對人的憐恤是最重要的道德。箴十四 21 說：「藐視鄰舍的，這人有罪；憐憫貧窮的，這人有福。」【新譯本】的翻譯是：「藐視鄰舍的，是為有罪；恩待貧窮人的，是為有福。」

心存憐憫、以仁慈待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主的憐恤」—得蒙主的看顧與保守，承受耶穌帶來天國的福氣—在任何境況下，都可以蒙福。盼望我們是這樣的人！

結語：

耶穌所說的「八福」，與財利無關、與世俗的名利地位無關，乃是與耶穌所宣講的「天國」息息相關。作為耶穌的門徒，我們應當明白人生的目標：必須要從追求地上的國→追求天上的國；必須要從世界的價值觀→天國的價值觀。得享這種幸福美好的生活，是從我們健康心靈開始的，包括：

- 1、因著我們承認靈裏的缺乏，而「得享天國」；
- 2、因著我們靈裏的悔悟（為罪惡悲傷），而「蒙神安慰」；
- 3、因著我們靈裏的順服（謙卑），而「承受天國的產業」；
- 4、因著我們靈裏的渴慕，而「必得心靈的滿足」；
- 5、因著我們靈裏的憐憫，而「蒙主的憐憫」。

盼望我們從「心靈」出發，專注「天國」，人生讓耶穌真實掌權，以至於我們在耶穌基督裏，在任何環境中，成為一個真正的有福之人。

要傳福音

美國 莊純道

基督徒要傳福音是不必爭論的，保羅說：「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林前九 16）。他又說：「務要傳福音，無論得時與不得時（新譯本譯作無論時機是否適合）」（提後四 2）。這個道理我們十分明白，但總是想辦法推搪，這是人性。上帝呼召摩西去要求法老讓以色列人離開埃及，摩西推說自己拙口笨舌。很多基督徒說自己沒有口才，甚至說傳福音是牧師和傳道人的責任，將傳福音視為畏途。青年和壯年時期有這種心態，老年時更說自己眼又矇耳又聾，如何傳福音呢？

當你走完世上路程，兩手空空到天家，你會感到無地自容，那時便後悔莫及了。不用怕，現在還可以補救。很多基督徒認為傳福音便是要領別人信主，其實我們那有這個本事，那是聖靈的工作，我們的工作是撒種，其他的交給聖靈。

以下幾種很容易傳福音的方法，你一定做得到。

福音字句

相信你有派福音單張被拒的經驗，是不好受的，但如果你略為改變方法，便不會覺得難堪。最近到一個健身中心做運動，乘電梯時看見一個外國人所穿的白色T恤，上面印著 JOHN 3:16 (約三 16)，只可惜沒有印上「上帝愛世人」。他離開時換了一件黑色T恤，背部印有十字架和金句。他在無意中傳了福音。很多人穿著 GAP 的名牌T恤，我也有一件，上面印的字句卻不相同，它是 God Answers Prayers (上帝應允禱告)。我將這個福音不費吹灰之力傳出去，又經濟，又省力，更不會難堪。我做得得到，你也可以。

利用電郵

大約三個月前我在一間醫務所認識一個香港人，我們交談很短的時間便輪到我入去見醫生，入去之前我們匆忙交換了電郵地址，我看完醫生再見到他，彼此又談了一會。臨別時我告訴他我是基督徒，他說：「我是天主教徒，其實都是一樣的。」自此之後我們幾乎每天都有電郵來往。我們都是同病相憐，但我還是用聖經安慰他，引用林後十二章九節：「祂的恩典足夠我用，祂的大能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有時我和他分享聖詩。我每天晚上為他祈禱，這與天主教徒做的是不一樣的。最近他返回香港，有一天出乎我意料，他在電郵中表示有意在回美後到我的教會，我感謝神，這用電郵所撒下的種子沒有被撒但吃掉。在約定的一個禮拜天他來參加我們的主日崇拜，我介紹他認識牧師和幾位會友，告訴他我們的十字架上面是空的，因為耶穌已經復活了。天主教的十字架耶穌仍然被釘在上面。他告訴我他太太是無神論者，他請求我為她祈禱，我欣然答應。用電郵可以傳福音，你不防一試。

飯局見證

上星期我和太太出外用膳，遇到以前教會的朋友，當中有牧師和師母，他們盛意拳拳邀請我們一同坐席，於是十一人擠在八人的餐桌旁。將近吃完飯時我問他們有沒有看哈利王子的婚禮，他們沒有人回答，顯然對這樁新聞不感興趣，當我說觀看的人有十九億，比中國的十三億人口還要多，他們嘩然。因他們錯過大事，便很留心聽我講。我說婚禮最令我感動的便是會眾同唱 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這是一首威爾斯聖詩，是 1745 年 William Williams 根據出埃及記所寫的。會眾之中有英女王、王夫

和王室成員，他們不是口孿孿，而是很熟識詩歌，用詩歌向上帝說：「I am weak, but Thou art mighty. Hold me with Thy powerful hand。」（我雖軟弱主有權能，願主聖手常扶助）。以利沙伯女王貴爲一國之君，也謙卑在神面前祈禱，因爲她所敬拜的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她在十九億人面前作了一個美麗的見證。席上有人問我這首聖詩的中文名，我不大清楚。回家後將詩歌的名「求神領我」用電郵寄給那位朋友。這樣也算是傳福音嗎？當然算，每首聖詩都有一個信息，它能甦醒我們的靈魂、把我們帶到神面前、堅固我們的信心、愛主更多。這就是福音。

健身中心

最近我到健身中心，本來打算如常做踏步機，怎料沒有一副空機，惟有改用腳踏車，但不知道如何啓動，這個時旁邊來了一位女士，她教我如何使用。這樣我們便開始交談，她很率直，雖然我們是第一次見面，她告訴我她的健康問題、因工受傷、婚姻失敗等。我告訴她人人都有軟弱、困難和疾病，但創造宇宙萬物的主宰能幫助我們，只要我們接受祂的兒子耶穌做救主，我們便可得到永生，將來到榮耀的天家。她說年青時曾到過教會，她在三藩市的妹妹是基督徒。我鼓勵她到禮拜堂，她說偶爾去過，但發覺那裡的師母很勢利，所以沒有再去。我說沒有人是完全的，她可以去別的教會。她說有牧師叫她不可拜她的父母，她問我的看法。我說聖經十誡中的第五誡教導我們要孝敬父母，不是拜他們；第一誡說上帝是獨一的真神，我們不可以有別的神。大概她滿意我的答覆，沒有和我辯駁，其實答案不是我給的，是聖經的說話。臨走時我送她一本「天人之聲」。每天晚上都爲她祈禱，又求主使所撒的種子，會得到聖靈的澆灌。

九年前我第三次退休，退休前在教會事奉，其中的一項職責是每月證道一次。退休後仍然希望在講壇傳講福音，但有人阻撓我。我祈求上帝爲我開路，可以繼續爲祂工作。祂聽禱告，使我可以文字繼續事奉祂，雖然一扇窗關了，祂爲我打開大門，使更多的人可以分享我屬靈的得著、嘗到福音的滋味。

協助鄰居

有一天我收到我的印度人鄰居一個電郵，她一家四口於長週末到聖地牙哥渡假，要求我巡視她的房子。我回覆她說：「我會如以往寄帳單給你，還有，以前的帳單你付了沒有？哈！哈！“喜樂的心乃是良藥”（箴言十七 22）。祝你旅途愉快。」平時要向印度人傳福音不容易，現在機會來了，我用輕鬆的手法把聖經的話傳給她，她一定不會拒絕，還會記得呢。

辦公室

電視有一個貸款公司的廣告，主持廣告的是香港人，廣告的畫面是他的辦公室，對正鏡頭的牆上有一幅字畫，上面用墨筆寫著「神是愛」，他在不知不覺中把福音傳給千千萬萬的電視觀眾，不必另付費用，一舉兩得，的確精明。

弟兄姐妹，是不是後悔看了這篇文章？現在沒有托辭不傳福音了。傳福音是我們的責任，若每一個信徒都盡責，天國便早日降臨。請記得：「那傳福音、宣布平安、傳美好福音、宣布救恩，又對錫安說「你的神作王了」的，他的腳縱在山上多麼的美！」（賽五十二 7）（新譯本）。

第一三一首

傳福音

131

取材自

哥林多前書

I CORIN. 9:16

PREACH THE GOSPEL

蘇佐揚

John E. Su

傳福音，趕快去傳福音，不傳福音有禍

D 6/8 3 3 1. | 6 6 6 7 6 | 5 - . | 1. 7 1 6 5 5#4 |

D 1 1 D E D | G 1 1 E 1 1 | A 1 1 A B A D. E D G A D |

了，快傳福音報主恩；傳福音，傳福音，

3 1 3 2 3 | 4 5 6 5. | 3 3 1. | 1 7 6. |

B b b A E 1 | E 1 1 A 1 1 | D 1 1 D 1 1 | D E D G 1 1 |

世界每日千萬人死亡，沒有真神，沒有盼望。

1. 7 1 6 5 4 | 3 2 6 6 | 5. 5 5#4 3. | 3. 3 3 2 1. ||

G 1 1 G A D | G 1 1 E e A | D 1 1 B b b | D 1 1 1 D 1 1 |

Kansu 甘肅安口窩

1945, 9

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編輯部

「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6-7）。

死亡(תָּמוּת TAMUT)的真面目

一、死亡乃是一種可怕的力量。人會害病、會殘廢、也會衰老，甚至會自殺，這些都是死亡在人體內破壞的結果。死亡也會利用空氣、食物、飲料、環境與不安的情緒使人陷入疾病而死，這也是死亡的得意傑作。

醫學家雖然發明許多「新藥」以治療「舊病」，但其速度趕不上死亡製造「新病」，使舊藥無法應付。同時科學家也發明許多殺人武器，也助長死亡的勢力，使人死的更多、更快、更痛苦。所以死亡的狀態在表面上固然可怕，但死亡的實質則更可怕。

二、死亡是一個暴虐的君王。死亡是無形的統治者，也是最暴虐、殘忍而無情的君王。亞當犯罪之後，人類便在「死亡的國度」裏過奴隸的生活。因此保羅如此說：「死就因一人(亞當)作了王」（羅五 17）。死亡成了統治者之後，每一個生在世界上的人都和亞當一樣被死亡所控制。

基督徒雖然信了耶穌，有了神的生命、即新生命，但仍然被死亡的力量所控制，不過基督徒有兩條生命，一條是自己的舊生命，一條是神所賜的新生命。所以死亡在基督徒體內是失敗者，因為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戰勝死亡，死亡對世人仍有威力，但對基督徒已是失敗的工作者。我們有兩條命，以二比一的優勢壓倒死亡，我們身體雖死，但死亡不能帶走我們的靈魂，因為我們的靈以勝利者的姿態回到天父家中去。

三、死亡的末日。死亡既已被基督所擊敗，它的命運從此已經註定。它的末日也就在神的預定中計劃好了，就是有一天，主耶穌要從天降臨，去「毀滅死亡」(林前十五 26)。因此，主耶穌對於死亡有三種對付的方法。

1. 在十字架上，擊敗死亡。
2. 在天上統治基督徒的死亡。

3. 再來時毀滅死亡，毀滅的方式乃是「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啓廿 14)。「死亡本身也會死」，我們無法明白，但事實乃是如此。這種死稱為「第二次的死」。這樣，一個未信耶穌的人，「生了一次」，卻要「死兩次」，即身體與靈魂之死。一個得救的基督徒「生了兩次」(父母之生與聖靈的重生)，只「死一次」，即身體的死。

亞當如何能明白「死」

最使人難以解釋的乃是：亞當從來沒有看見人或動物死過，如何能明白甚麼叫做「死」？當神對他宣告「必定死」之時，亞當首次聽見「死」字之時，他是否能明白？假如明白，又明白到甚麼程度？是否他對於「死」會有誤解呢？

解經家對於此點，其推測如下：

一、有人相信亞當完全明白神所說「死」的意義。因為生與死是與生俱來的觀念，亞當雖然未見過有人或動物死去，但對於死，他一定可以明白是可怕的事，因為死在禁令之內，是在「不可吃」的嚴厲吩咐之後，他一定可以想像死是怎麼一回事。

二、但有人相信亞當完全不明白何為死，於是神使一隻昆蟲或一隻小動物在他面前死去，同時告訴他說：「這就是我所說的死」。於是亞當恍然大悟，而且知道死是可怕的事。

但是在人類未犯罪以前，並無死亡，神並沒有理由無緣無故殺死一隻昆蟲或任何一隻小動物，所以這種推測，不近情理。

三、也有人猜想可能一隻羊或一隻小兔，在奔走時失足，以至由高處跌下斃命，這種死稱為自然之死的一種。神就指著這些跌下斃命的小動物對亞當解釋何為死，亞當就明白了。

但是，正如上述，亞當在未犯罪前，動物是否會有「自然的死亡」，也值得懷疑。神所造的一切都甚好(創一 31)，祂也一定賜給一切動物安全的保障，山羊與小兔不會從高處跌下而死。

四、更有人解釋謂有些蟲昆如蜉蝣之類，在牠們由小蟲變成蟲能飛時，早上出生，晚上便死去。這也是「自然的死亡」的一種。另外有些昆蟲的壽命只有四、五天，神可能指着一隻朝生夕死的蜉蝣對亞當解釋死的情形，亞當於是明白。

但是，在亞當未犯罪前，蜉蝣到底是否朝生夕死，抑有相當長久的壽命，也值得研究。死是從罪來的，人犯罪後，死亡進入世界，引致人與動物的死亡。人如未犯罪，何來動物之死？

五、最後有人相信神讓亞當看異象，在異象中亞當看見將來人與動物之死，也可能預先看見該隱把亞伯殺死的死亡情形。於是亞當明白何為死。但這種猜想，只是猜想，不知有否可能。

六、亞當首次看見「死」的情形，可能是在犯罪後，神用一隻動物的皮為他與夏娃作衣服穿(創三 21)。當然神要殺死一隻動物而取其皮。那時亞當便看見動物之死。人犯罪後，死亡已進入世界，神為始祖的好處，殺獸取皮，已無疑問。亞當以後也看見亞伯殺羊為祭牲，不久也看見該隱殺亞伯。他可能看見該隱後裔拉麥所殺害的一個壯年人與一個少年人(創四 23)。亞當於是最少有幾次看見「死」的情形，這才明白以前所不明白的死，但在神對他宣告死的刑罰之時，亞當所能了解的一定很少無疑。

不可像法利賽人

(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節)

法利賽人站著自言自語的禱告說：神哪！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勒索、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11 節）。

你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就是假冒為善（路十二 1）。

「法利賽人」，希拉文是 Φαρισαίος PHARISAIOS，該字從希伯來文譯成 פְּרִישִׁין (PERUSHIN)，該字原意是「分別」，意指「分別為聖」或「與俗人有別」。他們自以為聖潔，死後一定上天堂，同時輕視別人，不與不同黨派的人來往。

有一本「拉比搜奇錄」有下面一段記載，說明法利賽人的驕傲。西門拉比和他的兒子約該 (JOCHAI) 曾對人這樣宣佈說：這世界連像我們祖宗亞伯拉罕那樣的三十個義人都沒有，如果有的話，我和我的兒子一定在其中。如果全世界只有二十個義人，我和我的兒子也必在其中。假如只有十個義人，我和我的兒子也必在其中。假如只有五個義人，我和我的兒子也必在其中，假如只有兩個，那就是我和我的兒子了。假如全世界只有一個義人呢？那唯一義人就是我無疑了。

可是主耶穌在馬太福音廿三章曾七次責備法利賽人有禍。看完那一章聖經，你就知道法利賽人拉比西門和他的兒子也必在其中了。主耶穌教訓我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酵字原文是 ζυμη ZUMĒ (變酒酵素 ZYMASE，源於這字)。酵在聖經中，總是暗指罪惡。我們切勿被假冒為善者的罪行與罪思所牽累。要真正的遠離罪惡，做一個「手潔心清」的人，讓神在暗中欣賞我們而賜福與我們。

我若訛詐了誰

(路加福音十九章 1-10 節)

撒該站著，對主說：主阿，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我若訛詐了誰，就還他四倍（8 節）。

「訛詐」二字（訛字讀如俄），原文是有歷史背境的。該字爲 συκοφαντεω SUKOPHANTĒŌ；由 συκον SUKON（無花果）與 φαίνω PHAINŌ（顯露）二字合成（例如神顯現 Theophany, epiphany 中的 phany 源於這字）。當時希拉首都雅典城，禁止私帶無花果出口，所以在各處關口嚴查這些走私的人，但同時關口的稅吏也利用這種機會「訛詐」私帶貨物出口的人，勒索錢財，否則誣告他們「私帶無花果」罪名。因此，「凡是誣告別人私帶無花果出口的」，稱爲「訛詐」。

施洗約翰勸告來受洗的兵丁「不要訛詐人」，就是用這個字（路三 14）。這字在新約只用過兩次，但在羅馬帝國各地，則是家知戶曉的一個字。

撒該悔改表現在他對那些用不潔手段獲得來的金錢的態度，他一方面把財產一半分給窮人，另外一半可能因爲還給那些被訛詐者四倍而完全喪失。真是「有主萬事足，無罪一身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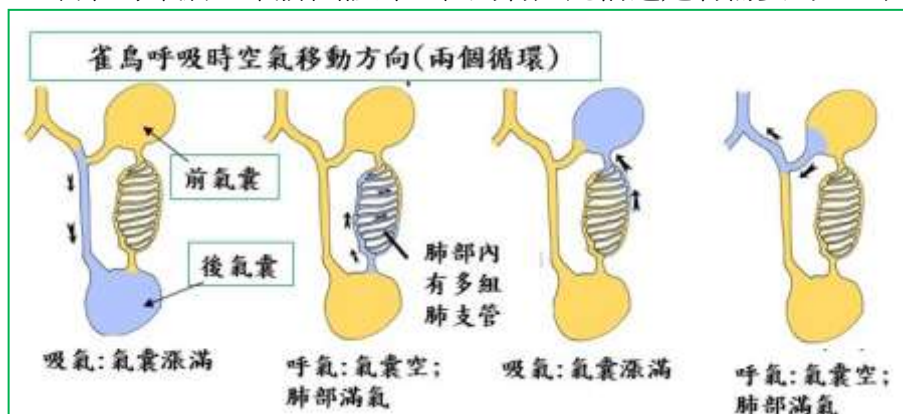
用不乾淨的方法去獲得屬世的錢財，是一種卑鄙的行爲，許多人善用詭詐、欺騙、取巧、掩飾的方法來盜用公家或別人的錢財，但這些錢財是有翅膀的，很容易飛走。

我們要過手潔心清的生活，也要學撒該輕視屬世金錢的態度，並要靠著祈禱與聖靈的大能，阻止自我對別人有任何訛詐的行爲。

『金絲雀』識破<無形殺手>

香港 陳永康

十七世紀工業革命以後，工業生產更多倚賴機械，開採煤礦提供能源是當時的重要工業活動，但進入深山或地底去採掘煤塊是一項具風險的職業。礦工會不時遇上礦坑塌陷或氧氣不足的危險，當時礦工會攜帶一個裝有金絲雀的籠子進入礦坑，若礦坑有瓦斯毒氣，金絲雀就會躁動不安，甚至高聲驚慌叫喊，礦工就要警覺地立刻逃離礦坑。在<毒氣檢測器>尚未發明之前，雀鳥可以為人類扮演『哨兵』的角色，揀選<金絲雀>的主要原因由於牠的叫聲特別洪亮而已。提出以<金絲雀>來預警空氣中有過高成分的一氧化碳是 John Haldane。雀鳥的呼吸系統與哺乳類動物(包括人類)不同，如下圖所示，雀鳥呼氣吸氣，要經兩個循環才可完成，第一次吸氣會讓空氣充滿肺部後方的<後氣囊>，然後將空氣呼入多組的肺微支管，使空氣可接觸體內的血液，進行氧氣和二氧化碳氣的交換，利用第二次的吸氣將微支管內的空氣壓至<前氣囊>，再經呼氣將空氣排出體外。雀鳥有如此構造是有需要的，正如





聖經：『又造出各樣飛鳥，各從其類。神看著是好的』(創一 21 下)。雀鳥在空中飛翔，上空的空氣比較稀薄，牠利用兩個循環的呼吸所吸入的空氣量比哺

乳類動物有兩倍之多，所以可以吸入足夠的氧氣以供身體活動所需，但若空氣內含高濃度的一氧化碳或其他類別的毒氣，金絲雀每次吸氣就吸入兩倍的毒氣，在同一環境中牠較人類更容易中毒死亡，啼聲嘹亮的金絲雀可以成為保護礦工的前哨兵 (封面圖)。

在 21 世紀社會的環境中，一氧化碳是嚴重的污染物，因為它是無色無臭而且毒性極高的氣體。室外一氧化碳的主要來源是汽車，因汽車燃料在燃燒過程中不可能完全氧化，無可避免地產生一氧化碳；而室內空氣中的一氧化碳濃度，取決於利用煤氣或石油氣為燃料的煮食或取暖氣的運作過程，如果沒有好的抽風系統，一氧化碳在空氣中會停留約兩個月。它的毒性源於它能與血紅素中的鐵離子緊密結合，結合能力比血紅素和氧氣分子還要高 230 倍，嚴重妨礙血紅素運送氧氣到肺部的功能。在一氧化碳濃度高的環境下，心臟要加倍努力才能將足夠氧氣送到身體各組織裡，所以吸入一氧化碳時會產生頭痛、噁心、嘔吐、頭暈、胸痛、心臟衰竭。暴露於高濃度的一氧化碳可能會有生命危險，美國每年有五百人因為一氧化碳中毒而死亡。香港環保署和美國環保局將八小時空氣中的一氧化碳平均數不可超過 10 mg/m^3 (即 9 ppm) 為安全指標；在美國由於冬天嚴寒，在家居之內使用燃燒取暖的器材，一氧化碳會成為<無形殺手>，所以為保障家居安全，民眾廣泛使用一氧化碳檢測器(CO detectors)，當室內的一氧化碳濃度超過 100 ppm 的濃度時會發出<鳴聲>以作警告。

財主

香港 蘇美靈

路加福音提到特別多關於財主的事，包括耶穌兩個比喻裡的財主，可能作者身為醫生，觀人於微，刻意留意一些特權階層的人的動向和生活習慣。根據法利賽人、文士和祭司的教導，財富是神賜給祂所喜悅的人，他們自以為義，而在當時的社會，法利賽人都屬於富有的人，他們的生活在一般人的眼中是安逸的。

無知的財主（路十二 16-21）

不論任何社會，大多數人都是中下階層者，絕少數是十分富有的。在這比喻中的財主，神斥責他為無知的人，因為他有用不完的財產，況且理財有道，曉得精打細算，由於田產太豐富，可能年年大豐收，以致積存太多的穀物、油、酒，所以他要拆掉原有的倉庫，蓋建一個更大的，容納他額外的收成。他當然不明白「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提前六 8）的道理，認為自己運氣好，一生不愁衣食，他的財富都是自己多年悉心經營的成果，所以盡量積存為自己日後享用，他完全沒有想到在他的週圍有多少窮困、無依無靠的孤兒寡婦，街上以討飯為生的傷殘者，他們衣不蔽體、不得溫飽，需要善心的人去調濟他們。但這財主卻視而不見，只想到自己的安逸。他還對自己豪言：「然後要對我的靈魂說：靈魂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作多年的費用，只管安安逸逸的喫喝快樂罷」（路十二 19）。怎料人的生命豈是自己可以掌管呢？神在天上可能暗笑，今天晚上便要收回你的靈魂，你大費週章，為自己積攢的財物結果是徒勞無功的，因為別人必享用你所有的。你連享用最後一頓飯的機會都沒有。

奢華的財主（路十六 19-31）

在耶穌那個時代，大多數人日常所穿的衣服都是素色的，鮮有其他顏色，因為染色的布匹必定是昂貴的。細麻布已是上等布

料，染上了比黃金還貴的紫色，更顯得高貴。一般人若只靠勞力工作的話，收入可能僅夠餬口，況且人的外衣也可能是晚上蓋着的被子。但這財主卻身穿紫袍，他雖然並非王族，卻穿上代表王族的紫色衣袍，以示高貴的身份。徒十六 14 記載「有一個賣紫色布疋的婦人，名叫呂底亞，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來敬拜神。」那麼呂底亞的顧客必定非富則貴，而她也可能是精明的女商人。

這財主不單衣著豪華，可能他的家也像皇宮那樣富麗堂皇，聖經說他「天天奢華宴樂」，他致富的原因不明，但他提到有五個兄弟，生活方式和他一樣，他不希望他們也會遭受同樣的下場，所以要求亞伯拉罕打發拉撒路去勸告他們。那麼他們六個兄弟同樣也是財主，極有可能是承繼祖先或父親的遺產，像那浪子可以獲得父親的財產一樣，所以一生不愁衣食，養尊處優，天天高朋滿座，有用不完的錢財。可是在他門口的乞丐拉撒路卻要吃他桌子掉下來的食物（原來古時富有人家在用飯時先以麵包擦手，然後才拿擺在筵席上的佳餚美酒，那麼擦過手的麵包像紙巾一樣，隨即扔在桌子下面，讓乞丐或狗隻食用。可七 28 記載那迦南婦人很有智慧的對耶穌說，狗也吃桌子掉下來的碎渣兒）。但這無名的財主只知道自己享受，搜羅各地的美味與朋友分享，卻毫無憐憫的心，對拉撒路視而不見，認為他滿身生瘡，只能與狗隻為伍，是罪有應得，可能他犯了什麼罪，不像他那樣得到神的賜福。不過他容許拉撒路在他門口討飯，沒有驅趕他，也算是通情達理。

憂愁的財主（路十八 18-23）

跑來找耶穌的財主被稱為少年人（太十九 20；可十 17）。在當時，卅歲之下的都被稱為少年人，在司提反殉道時，掃羅負責看守那些作假見證者的衣裳，徒七 57 稱他為少年人，但少年人掃羅卻可以得到當時大祭司（可能是該亞法）的文書去捉拿信主的人。所以這少年人的財產很可能來自他的父親或家族。從他和

耶穌的對答，可知他並非無知或者奢華，像「二世祖」的少年，揮霍和追求物質的享受。他幼承庭訓，父母教導有方，品性應該馴良，從少就遵守律法上要求的誡命。在一般人的眼光看來，他應該屬於無可指摘的虔誠人或義人了，因為無論禱告、賙濟、禁食、安息日必到會堂敬拜神，定時獻上律法上要求的祭物，獻上十分之一，他都盡了責任，應該是神所喜悅的人吧！更難得的是少年得志，又作官，有權有財有勢，但仍然跑來，更謙卑的跪在主前，求問祂要作什麼才肯定得到永生。他沒有好像西庇太夫人要求耶穌將來得勢時，讓她兩個兒子作祂的左丞右相，也沒有求祂賜他長命百歲，有更多的日子享受財富。可是耶穌的答覆使他極度困擾，若要變賣所有，那麼我豈不是身無一文，我也不能維持現在的生活方式，要命的是還要跟隨耶穌作祂的門徒，他怎可以放下身段和這班「無知的小民」為伍，過居無定所、食無定時的生活？結果他憂憂愁愁的走了。

悔改的財主 (路十九 1-10)

撒該的財富應該是不義之財，因為他以訛詐及貪污的手段欺騙得來的，身為稅吏長，有權有勢，不單欺詐猶太人，可能也會瞞上騙下，在上繳的稅收中從中取利。他可能努力的工作，經過耶利哥城門口的人休想逃過他的眼目，必定要繳付多倍的稅項，可是他雖然是財主，卻深知這些財富都見不得光，身為猶太人，必定知道神的眼目察看一切，結果在審判台前都要面對面向神交代。他的朋友也與他一樣，是稅吏和一些被人瞧不起的罪人，一同幹着非法勾當，別人都恥於與他們為伍。驅使他放下身段，穿着稅吏長的衣袍，爬上桑樹去「看」耶穌的原因，可能是他心中的不安。他的良心告訴他，自己的所作所為是不能長久的。耶穌來了，抬頭一「看」，撒該的世界改變了。他主動說若訛詐了誰，要還他四倍，更將一半財富分給窮人，這麼一來他一無所有了。

結果他「歡歡喜喜」的下來了，和那憂憂愁愁走了的少年財主成了強烈的對比，後者的財富是纏累他進天國的重担，但撒該放下了錢財，使他輕輕鬆鬆面對未來的日子。耶穌更應許說：「今天救恩到了這家」，不單他一人得救，他和他全家都成為蒙恩的人。

無良的財主 (雅二 1-8；五 1-6)

無論古今中外，特別是今天跨國企業的總裁或富有的雇主，一般予人有無良雇主的印象，在舊約，先知亞摩司和瑪拉基多次提及富人如何欺壓窮人，在新約，雅各書多處提及富人如何剝削工人。二章 3 節說即使在敬拜神的會堂裡，富人獲得優待，可以上座，窮的要坐在腳凳下。富人豈不是欺壓他們，拉他們到公堂去，又褻瀆神的名？非但沒有人敢譴責他們，更待他們如上賓。

雅五 1-6 更數算雇主的不是，如何剋扣工人的工資，以致這工資有呼聲上達萬軍之主的耳中，今天豈不是一樣麼？在世界各地，特別是一些所謂暴發城市或地區，他們從貧窮國家輸入大量廉價勞工，卻待他們比奴隸不如。在一些已發展城市，工人往往被大財團欺壓，以致每天工作十多小時仍未能得到合理的工資維持溫飽。雅五 1-6 所描繪的，豈不是今天一樣適切麼？富人，未必是大富戶，可指一般中上階級的，包括教會內的信徒，享受豐富的物質之餘，有否想到我們在神面前的虧欠呢？恐怕神會追討我們欠那些為我們工作者的債。

富足並不是罪，人擁有物質也不是罪，但作為一個盡責的管家，深知人所擁有的一切，包括財物、才幹、時間、生命，都是神託我們管理的，我們要怎樣用，需要極大的智慧。敬畏神只是我們人生的起點，若走在正確的道路上，神必加給我們智慧，在這路上所行所作的榮耀神。若我們濫用和誤用神所賜給我們的，我們已是虧欠了神的榮耀了。

第三十三首

請來聽

33

COME AND HEAR

1951 香港 Hong Kong

蘇佐揚曲詞

John E. Su

F 4/4 5. 6 | 5- 5 3 2 1 | 1 7-5. 6 | 5- 5. 4 6 4 | 3- |

一、請來聽請來聽天使歌聲深入我(深入我);微小心靈(小心靈);

二、請來看請來看槽內聖嬰感動我(感動我);微小心靈(小心靈);

三、請來拜請來拜救世大君改變我(改變我);微小靈魂(小靈魂);

1. 2 | 3- 3 3 2 1 | 6 4-4. 1 | 3- 3 2 7 5 | 1- |

一、宇宙間(宇宙間)黑暗盡散,高天上(高天上)發出光明(發光明);

二、祂不在(祂不在)榮華宮殿,祂降生(祂降生)貧苦家庭(苦家庭);

三、祂謙卑(祂謙卑)道成肉身,引領我(引領我)親近父神(近父神);

(副歌) 1 2 3 | 4- 4 6 5 4 | 4 3-3 5 3 | 2- 2 5 5 4 | 5- |

聖天父(聖天父)極愛世人,差聖子(差聖子)為世救星,

5 6 7 | 1- 1 3 2 1 | 6 4-3 6 3 | 5- 5 3 2. 5 |

天上神(天上神)大得榮耀,地上人(地上人)都享平安(都享平安);

耶穌降生

（馬太福音一章 18~25 節）

他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21 節）

一、耶穌是降生的，不是誕生的。世上偉人之生，尊稱之為「誕生」（誕者大也）；一般人之生，稱為「出生」；但主耶穌是從天而降的，則稱為「降生」，而且只有祂是降生的。耶穌降生紀念日，不應稱為「聖誕」，應稱為「降生節」，與「受難節」、「復活節」，同為祂獨有的尊榮。

二、耶穌是童女生的，不是婦人生的。『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23 節），是應驗以賽亞先知的預言（賽七 14）。祂必須由童女而生，才不會沾染始祖亞當的罪，才能作我們的救主；如果祂是由婦人而生，與我們一樣，祂就不能救我們脫離罪惡，也不配做我們的救主了。

三、耶穌是救主，不是教主。世上各種宗教均有教主。耶穌來了，不是創立基督教，祂不是教主。祂來是傳福音，祂是人類的救主。耶穌在世也教人，但那只是祂工作的一部份。祂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

四、耶穌要救罪人，並非救義人。世上並無義人（羅三 10）。「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纔用得著」（太九 12）。耶穌來了，祂主要的任務是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21 節）。祂救我們脫離始祖的原罪，也救我們脫離自己的本罪。當我們信耶穌之時，聖靈就賜我們天上的力量，可以得勝罪惡，我們現在既從罪惡裏得了釋放，就有成聖的果子，那結局就是永生（羅六 22）。在降生節期間，請三思以上四點。

以賽亞書44章

編輯部

神告訴以色列人祂拯救他們（1-2 節）

第1 節原文第一句是但是現在，說明這章連接前一章。43 章最後兩節提及以色列犯罪的結果是被咒詛，但並非停在那裡。這章宣布神的恩典，1-2 節說耶和華神和以色列的關係，他們要留心聽以下的話：他們是神的僕人（1，2 節共兩次），神揀選了他們（1，2 節共兩次），神造作他們（2 節），並且從他們出母胎已經造就他們，下一句補充上一句，加強語氣。他們是神的僕人（1-2 節）。耶書侖是指以色列，表示親切感，原文意思是正直的。這個名稱也在其他經文出現（申三十二 15，三十三 5）。雅各是一個欺騙別人者，但是在此神竟然這樣稱呼他。神要幫助他們，因此他們不必害怕，耶和華神的大慈愛和恩典，是他們不配的。他們害怕神的刑罰，趕他們離開本土，被擄到巴比倫去。

神向他們施恩（3-4 節）。

神如何施恩？包括兩方面：將水澆灌口渴的人；河澆灌乾旱之地（3 節）。祂的靈澆灌他們的後裔；福澆灌他們的子孫（3 節）。這裡包括物質和屬靈的福氣。在任何時刻，神供應水和食物，連乾旱之地也有河水供應，他們可以種植，不必為生活擔憂。在屬靈方面，神也使他們的後代接受聖靈，這事件在五旬節實現，並且這福也臨到外邦人（徒二）。結果他們像草茂盛，像溪水旁的柳樹（4 節），如詩一 3 節說到的福氣（4 節）。

以色列的反應（5 節）。

他們蒙大福氣的反應如下：一個說他屬耶和華的，另一個以雅各的名自稱，又一個要親手寫歸耶和華的，並自稱為以色列（5 節）。屬於耶和華，和歸耶和華的，這兩方面相似，表明他們願

意跟從耶和華，以此關係爲榮耀，以雅各的名字自稱和自稱爲以色列（5 節），意思相同。由於他們蒙福，以這名字爲榮。甚至連外邦人也甘願成爲以色列人，因爲這名字代表榮耀和尊貴的地位，這情況與被擄和亡國是極大的對比。

耶和華神的偉大，超乎一切（6-8 節）

這幾節是用法庭的形式，耶和華神在法庭上列明祂的案件。祂有三個稱號：以色列的君，以色列的救贖主，萬軍之耶和華（6 節）。祂在時間之上，祂是首先和末後的，祂是真神，是唯一的神。只有祂能宣告、指明、爲自己陳說，只有祂能預知未來的事和必成的事，祂用發問的方式向列國挑戰。誰能和祂辯論？誰能勝過祂？在這案子上，祂是全勝的，對方沒法答辯（7 節）。因此，神告訴祂的子民不必恐懼也不要害怕；不要害怕出現兩次（2, 8 節），是加強語氣。並且他們就是祂的見證，祂只有見證人支持祂，沒有反方的答辯。祂重複發出一個問題，”除我以外，豈有真神嗎？。答案是沒有。如果有人反對，他們應該立即說出來（8 節）。

虛無的偶像（9-17 節）

偉大的神和虛無的偶像是強烈的對比（9-11 節），以賽亞指出這些制造偶像的人盡都空虛，他用三個詞來形容他們的愚昧：他們所喜悅的無益處，他們的見證無所看見，無所知曉（9 節），他們鑄造的是無益的偶像（10 節），結果他們和他們的同伴都必羞愧，這是由於制造偶像的不過是人（11 節）。人制造偶像而敬拜它，是何等可笑。耶和華神向他們挑戰，任他們聚會，任他們站立，結果他們都必懼怕，一同羞愧（11 節），他們如何能站在全能的神面前而不懼怕，不自覺慚愧呢？

先知詳細敘述他們制造偶像的過程（12-17 節）

鐵匠把鐵燒熱，讓他可以隨意把鐵打成鐵器，他的工作很辛苦，他甚至連水也不喝，以至他無力而發倦，爲了要趕快做好這

偶像。木匠工作也很辛苦：木匠拉線，用筆劃出樣子，用刨子刨成形狀，用尺劃了模樣，要經過許多步驟，並不容易，實在是精心傑作。但他的偶像是仿照人的體態作成（13 節）。

他在香柏樹、柞樹、松樹和橡樹中選一棵樹。這偶像的製造材料是人選定的，但這樹是靠雨水才能生長，是誰供給樹有陽光、雨水、空氣呢？當它被砍下來時，已經沒有生命，再不能生長。但人可以用木來作其他用途：燒火取暖，燒着烤餅或烤肉，作雕刻的偶像。人用完木料後，剩下的才做偶像，說明這偶像的價值甚低，好像廢物利用，免得浪費。匠人做了這偶像之後，竟向它俯伏叩拜，向它禱告，求它拯救，以它為神，並且必須讓它住在屋子裡，為了保護它。這些行動既愚蠢及可笑，先知用消極的態度來描述制造和拜偶像者可恥的行為。

制偶像的愚昧（18-20 節）

先知分析他們這些可笑的行為，用“不”和“沒有”來形容他們的景況。他們不知道，不思想，眼不能看見，心不能明白，心裡也不醒悟，也沒有知識，沒有聰明（18-19 節）。因為耶和華神閉住他們的眼睛和塞住他們的心（18 節），使他們不去思想這可憎的行為，用火燒烤食物剩下的木，豈可作可憎之偶像，並叩拜它，以它為神。先知譏笑他們，由於他們心中昏迷以致偏邪，不能自救，也不知道他手中有虛謊，非常可憐（20 節）。以賽亞說他們的心蒙閉，因此不能明白（賽六 9-10）。

以色列的神是創造主和救贖主（21-23 節）

祂呼籲以色列人要記念這些事。祂稱以色列為僕人（21 節兩次）。祂造就他們，不忘記他們；並且塗抹他們的過犯罪惡（22 節兩次），煙雲消散（22 節），顯明神極大的恩典。因此他們應當

歸向神，因為祂救贖了他們。先知說諸天，包括各層天；地的深處，包括地極；眾山，包括所有的山；樹林和其中所有的樹（23 節）。先知的描述包括整個宇宙，它們就是耶和華的見證。他們應當歌唱（23 節三次）；歡呼，爲要慶祝耶和華救贖雅各的大恩。

重述耶和華和以色列的關係（24-25 節）

從他出母胎，神已造就他；並救贖他。耶和華創造萬物，並且祂是獨自鋪張諸天，鋪開大地的，祂在法庭上問對方誰與我同存在的呢？（24 節），沒有能反駁祂。並且祂有能力敗壞作惡的：使說假話的兆頭失效，意即他們的預言落空。使占卜的癡狂，因為他們的說話落空。使智慧人退後，他們的智慧成爲無用，使他的知識變為愚拙（25 節），他們再沒法站穩。

先知預言以色列歸國（26-28 節）

相反地，祂有能力藉著祂的使者預言將來的事，必要發生。使祂僕人的話立定，是可信的。祂使者的謀算成就，不會改變。這預言是關乎雅各的，耶路撒冷必有人居住，猶大的城邑必被建造，荒場也必興起（26 節）。這裡神三次用“必”，說明這事的確定性。這時雅各正面臨大危機，他們的城被攻擊，他們被擄。在人看來，這預言不可能應驗。但 28 節清楚說明，神所揀選的僕人古列，必成就這事，他必下令建造耶路撒冷（28 節），並重建聖殿。這裡也二次用必字，說明預言一定應驗。先知發這預言是在古列作王一百年前，證明耶和華預知將來，計劃將要發生的事，並且確定它們必定會實驗。100 年之後，古列王果然按神所訂的行事。《猶太古史》記載古列王念以賽亞書，驚奇看見自己的名字和預言，就決定去實行（《舊約聖經難題》182 則，詳細介紹古列王的事蹟）。

香港公理宗 [二]：倫敦傳道會

香港 李金強

自倫敦傳道會從馬六甲遷港後，在西牧理雅各、湛約翰、歐德理等帶領下，於港島北岸，建堂宣教，且究心中國經籍語文。其中會務在兩位華牧梁發（1789-1855）、何進善（福堂，1817-1871）及該會信徒立法局議員黃勝（1825-1902）協助下，日漸發展，「初建堂於上環，繼而太平山、灣仔，此香港闢門傳福音」。於 1864 年派遣何雄師至佛山傳道，並由何福堂牧師主理，其後吸納區鳳墀（1847-1914）為信徒，教務漸廣，而信徒人數漸增。自 1870 年至 1880 年間，本港受洗人數超越 200 人，其中尤以華人士、商，慕道者眾，該會教牧信徒漸具自立意識。1879 年首先於上環購入一座樓宇為聖堂，始稱「華人自理會」，然隨着人數續增，座位不敷，乃借用愉寧堂（Union Church）西人教會舉行主日崇拜。於每日下午二時始能舉行，殊為不便。由是該堂信眾，遂決定籌建新堂，恰值教友高露雲夫人（Mrs. Caldwell）願意廉價出讓荷李活道地段。並規定地段一半讓給倫敦傳道會興建醫院，此即日後那打素醫院之前身雅麗氏紀念醫院（又稱利濟醫院）。而另一半則興建教堂，至 1888 年終於將地段之半建成道濟會堂，該堂座北向南，樓高兩層，兼有地庫。上層為聖堂，下層分東西廂，小室多間。東廂為牧師住宅，西廂辦學。上層聖堂講台之上，高懸刻有「天道下濟」金色大字之牌匾（今轉放於香港孫中山紀念館，以供展覽）。地庫則為廚房、浴室及貯物室之所在。（參黃玉梅：〈憶道濟會堂〉，《中華基督教會合一堂開基一百周年》），期間於 1885 年特

聘禮賢會王煜初（1842-1902）牧師爲主任牧師。其時之道濟會堂，遂能有堂、有牧，兼且該會信徒人才輩出，多爲本港開埠後之社會精英，遂正式宣告自立，成爲本港第一間華人自立教會。在近代中國及香港基督教史上，殊具歷史地位。此即時人所謂「其時又得英國留學生黃平輔（勝）君等輩臂助，一時知名之士，如何玉泉、盧挺善、羅光雲、關元昌、黃廣徵、莫惠錦、溫清溪、鄺日修……次第贊勸、人才濟濟」，堪稱爲香港華人教會的典範。該會即在王煜初牧師及繼任者張祝齡牧師（1877-1961）兩人的主理下，遂成爲本港二十世紀上半葉卓有聲望之華人教會。

王煜初牧師，原籍東莞官涌，父爲王元深（1817-1914），乃德籍獨立傳教士郭士立（Karl Gützaft, 1803-1851）於香港創設“福漢會”（Chinese Union）的會員，其後又成爲禮賢會首批傳道。王煜初牧師早年入學禮賢會的神道學校，師從該會傳教士葉納清

（Ferdinand Genüher）。畢業後出任傳道，由於工作過勞，染患肺疾，南下香港養病，受巴陵會育嬰堂所聘，於1884年按立爲牧師，翌年被道濟會堂，邀聘出任會牧。王牧努力宣教，發展教會，尤其主張華人信徒奉獻自養自立。任內並在倫敦會傳教士皮堯士

（Thomas W. Pearce, 1854-1938）及威禮士（Herbert Richmond Wells, 1863-1950）支援下，創辦新界傳道會及澳門傳道會，拓展教務。此外，爲解決本地貧窮教友的生活，先於大嶼山設辦「栽植畜牧公司」（1891），繼於油麻地成立「廣道藤業公司」（1893），提供就業，又建議開設瞽目院，撫育盲女。故此王牧於宣道、慈惠事工，兼而行之，堪稱榮神益人。

王牧除宣教證道，關心民瘼，且心懷祖國。任內目睹清廷內憂外患，國勢江河日下，先後於《萬國公報》發表時論，力主變

法，主張起用傳教士，翻譯西書，協助變法。建議設立商部，發展商業。修律例，改官制，易冠服。興辦大、中、小學，講授西學、實學，培訓人才。並提出禁烟，以此恢復民志、民身。又呼籲學習王牧本人所創的拼音方法，使全國各省均能通用言語及識字，得以學習新知，有助強國。王氏由是成為近代中國思想上著名之「基督徒改革者」(Christian Reformer)之一。牧會期間，適值孫中山(1866-1925)就讀相鄰於道濟會堂之香港西醫書院。孫、王由是結交，據王牧之子前中華民國司法院院長王寵惠(1881-1958)所說：「國父年方二十有二，習醫於是間……與先君子相過從，互相研討耶穌與革命思想……二人相處，恍若志同道合……。」由此可見孫氏與二人之言行，信仰與思想互動之關係，孫中山自謂革命思想源於香港。而王牧對其影響，不言而喻。

王牧任職十八年，至1902年年老退休，由湯筱亭長老承接其缺，並在皮堯士及威禮士兩位西牧協助下，任職六年病逝，始聘巴色會張祝齡(1877-1961)繼任，該會發展由是踏入新階段。(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 * * * *

天人
幽默

好撒瑪利亞人比喻

佚名

一班大專生的主日學，正在查考路十25-32有關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

老師問：「為什麼那位律法師問耶穌『誰是我們鄰舍』呢？」

一個正念法律系的學生回答：「他要看看這命令的『細字條款』。」

所多瑪人有甚麼罪惡？

(結十六 49)

「看哪，你妹妹所多瑪的罪孽是這樣，他和他的眾女都心驕氣傲，糧食飽足，大享安逸，並沒有扶助困苦和窮乏人的手。」（結十六 49）

聖經首次提到大規模毀滅地上的活物是在挪亞的洪水，因為「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創六 5）而第二次便是神以硫磺與火從天上降與所多瑪、蛾摩拉（創十九 24）、押瑪和洗扁（申廿九 23）。神在毀滅所多瑪十多年前，創十四 1-12 記載四王與五王之戰，五王所統治的城就是神命定要滅亡的，四王把所多瑪和蛾摩拉所有的財物和人口都擄了去。這可能是神對他們的懲罰和警告，可是他們仍然行惡。後來當天使毀滅那些城時，天使答應羅得的請求，不傾覆瑣珥（創十九 20-22）。

猶 7 說：「又如所多瑪、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人，也照他們一味的行淫，隨從逆性的情慾，就受永火的刑罰，作為鑑戒」，這記載透露了他們所犯的罪。「一味的行淫」和「逆性的情慾」所指的包括利十八 6-30 所描述的種種淫行，那些都是神所憎惡的。

根據創十三 10，這些城所在的約但河平原直到瑣珥都是滋潤的，如同耶和華的園子。所以在這一片富饒的地方，居民豐衣足食。可是創十三 13 卻說：「所多瑪人在耶和華面前罪大惡極。」隨後在創十八 20：「耶和華說，所多瑪和蛾摩拉的罪惡甚重，聲聞於我。」聖經沒有詳細解釋究竟所多瑪如何「罪大惡極」及「罪惡甚重」。當兩個天使夜間到了所多瑪，羅得正在城門口，表示他的地位是尊貴的，他起來迎接他們（創十九 1）。其後全城的人連老帶少，都來到羅得的門口，要他把兩個天使帶出來，「任我們所為」。這裡描述的，只是所多瑪人的其中一種罪行，但在神眼中，他們諸多的惡行足以使他們滅亡。士十八 25 記載「但人對

米迦說，你不要使我們聽見你的聲音，恐怕有性暴的人攻擊你，以致你和你的全家盡都喪命。」這裡提到但支派的人來到以法蓮山地，米迦的家門，強搶他的神像。米迦和他們理論，他們卻恐嚇他說：「恐怕有性暴的人攻擊你」。這裡說明在當時的社會（其實今天亦然），性暴行是所多瑪人所犯的罪之一，但支派的人和所多瑪人所行的不遑多讓。

可是結十六 44-55 透露了所多瑪人更多的罪行。在這一段經文，神數算所多瑪人的種種惡行如下：心驕氣傲、大享安逸、沒有扶助困苦和窮乏人的手、狂傲、行可憎的事。這豈不是現今很多地區、城市、國家的寫照麼？他們糧食飽足，生活安逸，只顧自己的享受，對貧苦和窮乏的不施以援手，更欺壓他們，在他們身上我們找不到公義，實在是「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但這段經文的重點是選民所犯的罪比所多瑪人所犯的更重，他們視所多瑪人所行那可憎的事為小事，因選民所行的，要比他們更大更壞（結十六 47）。

例如王下廿一 9 說瑪拿西引誘他們行惡，比列國更甚。哀四 6 說錫安眾民的罪孽，比所多瑪的罪還大。結五 6 也說：「他行惡，違背我的典章，過於列國，干犯我的律例，過於四圍的列邦，因為他棄掉我的典章，至於我的律例，他並沒有遵行。」

按照所多瑪當時的情況，他們沒有先知教導他們如何為人。可能其中有人憑良心行事，行自己認為正確的事，但所行的也是任意妄行，他們有自己的王（創十四 2）和長官。雖然羅得可能是當時官長之一，但即使他敢指責他們的惡行，他們也未必聽從他，因為連羅得的女婿也認為他所說的是戲言，怪不得他的義心天天傷痛（彼後二 7-8）。

可是神所揀選的以色列人有眾多的先知傳遞神的信息，他們有摩西律法可遵守，他們也知道如何行在神的旨意中，不要仿效迦南人和埃及人所行的惡。若他們犯罪，神會藉着外邦人入侵、饑荒、瘟疫擊打他們，使他們知罪悔改，先知也會預先警告他們。可惜選民卻偏偏不聽先知的勸勉，他們非但沒有遵守神的律例和典章，更故意仿效在他們週圍的外邦人，拜諸多的偶像，悖逆神、頂撞神，對神忘恩負義，他們所犯的罪實在罄竹難書，比所多瑪人所犯的豈不更重麼？

彼後二 6 所說的「又判定所多瑪、蛾摩拉，將二城傾覆，焚燒成灰，作為後世不敬虔人的鑑戒」，此處道出了所多瑪人的不敬虔。因為這城連十個義人都沒有（創十八 32），所以遭天火焚城。（摘自新書《舊約聖經難題》）

* * * * *

批評

靈感
心聲

1. 受人唾棄，才能蒙神悅納；
以己為死囚，才能表演生命的價值。
2. 惡意批評人，如跛子譏笑人不會賽跑；
善意勸勉人，如清晨甘露下滴，使人歡欣。
3. 人有時因火氣而咬自己的舌頭，
正足以提醒我們不要用舌頭去咬人。
4. 但以理從來不批評巴比倫帝國的政治，
但他利用機會為他所事奉的神作見證。
尼希米也不批評瑪代波斯聯合王國的政治，
他只關心聖城的重建，以神的事為重。

耶穌為門徒祈禱

約十七 6-19

香港 李志剛牧師

當耶穌升天時有天使對門徒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也要怎樣來」(徒一 11)。詩篇第四十七篇很清楚的說到上帝上升，上帝作王治理全地，上帝坐在祂的聖寶座上。耶穌升天後坐在上帝的右邊，替我們祈求 (羅八 34)，這也是來七 25 所載：「凡靠著祂進到上帝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約翰福音十七章，有稱之為大祭司的禱告。而約十七 6-19 的內容就是耶穌為門徒的禱告。主要為門徒合一祈禱；為門徒的喜樂祈禱；為門徒的成聖祈禱。

1. 為門徒合一祈禱——建立合一的生命

自從始祖亞當、夏娃犯罪之後，世界充斥肉體的情慾：就如淫亂、污穢、放蕩、拜偶像、行邪術、仇恨、紛爭、忌恨、憤怒、自私、分派、結黨、嫉妒、醉酒、荒宴 (加五 19-21) 等類罪惡，在人與人之間，社會與社會之間、民族與民族之間、國與家之間。

耶穌在世所建立的教會，可說是被揀選的一族，是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上帝的子民，耶穌為我們的禱告是：「聖父啊，求祢因祢的名，就是祢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使他們像我們一樣合而為一。」在此可見耶穌在禱告中所說門徒之間的合一，有如聖父聖子般的合一，而此種合一，就是聖子在世遵行上帝聖父旨意的合一。我們今日是祂的門徒，是上帝的兒女，就必須遵行上帝的旨意。一如耶穌教我們禱告時說：「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上帝的旨意在聖經中有清楚的啟示，所以我們要天天讀經，明白上帝的旨意。古代詩人有說：「惟喜

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作的盡都順利」(詩一 1-3)。換言之，門徒必須在上帝的慈愛中；聖子的恩典(祂的名)；聖靈的契合中；聖靈的指引中才可以找到合一的途徑。

2. 為門徒喜樂祈禱----建立喜樂的生命

耶穌和門徒在客西馬尼園時，正是在一個愁雲慘霧和生離死別的處境。耶穌亦憂愁起來，極其難過，對他們說：「我心裏甚是憂傷，幾乎要死；你們在這裏等候，和我一同警醒」(太二十六 37-38)。在此種處境中，耶穌體認到人們的苦楚悲傷，為此祂為門徒祈禱：「現在我到祢那裏去，我在世上說這些話，是要他們心裏充滿我的喜樂。」祂的祈禱是要門徒充滿耶穌的喜樂。

事實上使徒保羅在羅馬坐監，生命將臨終前有說：「我若被澆奠在其上，也是喜樂，並且與你們眾人一同喜樂。你們也要照樣喜樂，並且與我一同喜樂」(腓二 17-18)。保羅所說的喜樂不祇是個人的獨樂，而是可以與人分享的同樂和眾樂。此種喜樂來自耶穌基督。所以他提出的至理名言：「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當叫眾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主已經近了。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上帝。上帝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四 4-7)。在此可知人們的喜樂是「靠主耶穌」，在禱告中得「在主耶穌」裏，就必然有喜樂。

箴言十七 22：「喜樂的心，乃是良藥。憂傷的靈，使骨枯乾。」在世上必有苦難，常有憂愁。但耶穌告訴我們：「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你們信上帝，也當信我。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約十四 1-2)。在此我們曉得在主耶穌裏，人生必有出路，使我們有永恆的盼望。所以保羅說：「我認為，現在的苦楚，若比起將來要顯示給我們的榮耀，是不足介意的」(羅八 18)。

3. 為門徒成聖祈禱----建立成聖的生命

耶穌在祈禱中，向天父說：「我到祢那裏去；我不再留在世上，他們卻在世上。」又說：「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我不求祢把他們從世上接走，只求你保全他們，使他們脫離那惡者」(約十七 11；14-15)。耶穌的門徒，不是跟耶穌離開世界，而是要留在這裡。雖則門徒之留在世界，但亦不屬於世界----不屬情慾的世界。即每一個基督徒都有在世而不屬世的觀念。因為我們在世都要秉行耶穌的使命----「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教導你們的，都教導他們遵守。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世代的終結」(太二十八 19-20)。耶穌給門徒一個神聖的使命，所以門徒都要過著成聖的生活去承傳。試想一個生活不檢點的人，如何可以感動人去信耶穌？一個懶惰不工作的人，怎可以鼓勵人去努力工作。若說我們是被耶穌揀選為祭司的族類，此即我們在生活上就要作出活生生的見證，使人不致因我們失去對耶穌的信心。

耶穌清楚的為我們祈禱：「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我為他們的緣故使自己分別成聖，為要使他們也因真理成聖」(約十七 19)。可見門徒之所能成聖，就必須在真道上有所吸收和實行。試想人之能使萬民作耶穌的門徒，是因為門徒能傳揚真道，使人信仰耶穌基督，這是傳道的工作。此外，我們之能教導門徒遵行耶穌的命令和教導，豈不是聖道的教導牧養。勤守真道的人，才明白人間真理何在。我們確信有道之人，就是有真理的人。因為人離了聖道，就沒有真理可言。耶穌為門徒的祈禱，表證祂對門徒的期盼，希望門徒活出合一的生命；喜樂的生命；成聖的生命去建立門徒的見證。

得享安息的生命

馬太福音十一章 28-32 節

美國 黎澤光牧師

這段經文是主耶穌對當時的以色列人和全人類發出生命最寶貴的應許。我在紐約的教會事奉時，每月都去附近的衣廠派福音報紙。每張報紙都加上教會的傳單，傳單上印有教會各項聚會時間和太十一 28："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一位衣廠工人看到教會的傳單後問我，安息是不是代表死亡和生命的終結呢？他認為安息就是死亡，他說寧願在衣廠流汗勞苦工作也不想要安息。我覺得這位衣廠工人很認真，看到經文後就肯去思想，但他不明白聖經。

主耶穌所講的安息是寶貴的應許。安息是平安，喜樂和滿足的生命。主所賜的安息是，從你接受信靠祂為救主開始，直到將來在神的國度裏享受永遠的安息。主所賜的安息，就是世人今生所最追求的永恆生命。自從始祖亞當夏娃犯罪遠離神之後，世人都是在勞苦愁煩中生活。世人所面對的大都是破碎人際關係，人間充滿了痛苦和不安，對將來沒有希望，讓我們學習主耶穌所賜安息的寶貴應許。

1. 主耶穌賜安息的應許是一個邀請（28 節）

在主耶穌的時代，以色列人生活的重擔和勞苦包括受到羅馬帝國的統治、宗教信仰的規條、階級高低的觀念、天氣好壞影響農作物收成，各樣疾病帶來的痛苦等等。這也是人在罪中和離開神的後果。這些事情使人的生命失去平安，喜樂和滿足。主耶穌

呼召這些勞苦擔重擔的人到祂那裏去。祂能賜平安給世人，因為祂是神的兒子，祂本來是尊貴榮耀的天國君王，爲了愛世人甘願取了人的樣式來到世上，降生在槽裏，一個最低微的地方。主耶穌是無罪的，但祂爲了世人的罪被釘十字架，祂的死是爲世人的罪。三日後祂復活，證明祂是勝過死亡的主，也彰顯祂是生命的主。

二十八節「到我這裏來」——是接受和願意跟從的意思，這是一個決定。主耶穌邀請凡在世上失去平安，喜樂和滿足的人到祂那裏去。在 2004 年英國有十九位中國同胞在海灘掘海貝時被淹死。這些人爲了尋找更好的生活而來到英國，每人都要用幾萬元的偷渡費，無錢交付的就被蛇頭帶去海灘掘海貝，不知不覺中被漲潮的大浪淹沒了。這些同胞爲了追求美好的生活而喪失了生命。事實上今天我們的生活也是充滿痛苦不安，你願意接受主耶穌爲你的救主嗎？

2. 要學習才能在心靈裏享受安息（29-30 節）

接受主耶穌爲你的救主是新生命的開始。信耶穌使人罪得赦免和破碎的人生得到重建的機會。但你一定要學習主耶穌的樣式，心靈裏才能享受安息，從主話語中體驗祂是又真又活的神。主的門徒彼得有一次問饒恕的真理，要饒恕人多少次呢？七次夠嗎？因爲猶太人的數目七代表完全，但主教導他要饒恕七十個七次。主耶穌要彼得學的是無限量的饒恕。饒恕人一兩次是有限制和有條件的。當得罪你的人超過饒恕的限制和條件時，你的心靈沒有平安喜樂，惟有學習主耶穌饒恕的真理才能心裏柔和謙卑和享平安滿足。可惜很多基督徒接受主耶穌爲救主後就停止學習，

待人處事繼續用人的方法，因此並沒有在心靈裏享受到主所賜的安息。

事實上基督徒代表一個學習主的人。他們要學習主耶穌的軛是容易負的，主的擔子是輕省的。軛在主耶穌的時代是用來將兩隻牛連起來耕作，牠們的步伐是一致的才能耕種，不能快，也不能慢。當一個基督徒帶上耶穌的軛就要學習與主同行，不能快，也不能慢。

我本來在香港讀到小學四年級就到印染工廠當學徒，17 歲移民到美國後再次有機會回到學校，大學畢業後在醫院作呼吸醫療師。十年後讀神學，成了傳道人，我體會到在人生各種不同的階段中，因為有一個願意跟隨主的心，祂就將出人意外的平安喜樂加添給我。希望未信主的讀者能信靠耶穌，而得享祂所賜的安息。

* * * * *

靈感
心聲

苦 難

1. 不要逃避一根刺，那可能是你未來冠冕所需要的材料。
2. 鋼琴上的白鍵和黑鍵，可以比方快樂和苦難，
白鍵和黑鍵，才能彈奏出更美妙的樂章。
3. 主可能平靜風浪，使你懼怕消失，
祂准許風浪肆虐，使你學習心平氣和。
4. 神先把眼淚放在你生活中，然後把彩虹放在你心中。
5. 許多人遭遇不幸，稱為「意外」，
主賜給信徒的仍是「出人意外」的平安。

人生道路上的「紅燈」「綠燈」

美國 陳世義牧師

現代城市街道縱橫交錯，為保障行人車輛安全，多在交叉路口安裝交通標誌紅燈、綠燈。紅燈亮時，禁止通行（Stop），綠燈出現才可通過（Go），任何人、車都必須遵守這規則，犯者罰款，或危及車毀人亡。

人生如漫漫道路，也有無形的紅綠燈，同樣的發出禁足或放行的信號，不過常被人忽視，犯者的結局，也是或福或禍，逃不出這一規律。

若問人生長途的紅燈是什麼？今僅舉一例，就如聖經所指，是「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約壹二 16）。就是貪圖物質的享受，尋求感官的刺激，不顧上帝的命令和審判，不遵聖經教導「貪財是萬惡之根」（提前六 10），貪淫將引人入死（箴五 1-6）。或驕傲炫耀（誇口）自己沒有的東西，只為博得他人的好印象，貪圖虛名。貪與腐密而難分，貪之結果必腐，因腐滋長貪得無厭。當今社會貪腐猖獗，紅燈高懸，豈可依然硬闖！

至於綠燈，我也舉一聖經教訓，就是古詩人頌讚登山朝聖的人是「手潔心清，不向虛妄，起誓不懷詭詐」（詩廿四 4），就是行為無瑕疵，不拜偶像，心地（動機）純潔、真誠。綠燈照耀康莊大道，只有智者願依指示前行。

請自問：自己的視力如何？有「色盲」難辨顏色嗎？若已視茫茫，就得及時買「眼藥水」（上帝的話）醫治（參啓三 15）。須知目明心亮互為因果。心中有歌，臉上有笑容，紅綠顏色明顯區分，遵主旨意前行，直到光明幸福的樂園，與主同住（約十四 23）。

236 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蘇佐揚
- 05 選民/佚名
- 06 駁阿皮安/約瑟夫
- 10 要成為「有福的人」/慎勇
- 14 要傳福音/莊純道
- 19 你吃的日子必定死/編輯部
- 22 原文解經：不可像法利賽人
- 23 原文解經：我若訛詐了誰
- 24 『金絲雀』識破〈無形殺手〉/陳永康
- 26 財主/蘇美靈
- 30 詩歌介紹
- 32 以賽亞書 44 章/編輯部
- 36 香港公理宗 [二]：倫敦傳道會/李金強
- 39 所多瑪人有甚麼罪惡？
- 41 靈感心聲
- 42 耶穌為門徒祈禱/李志剛
- 45 得享安息的生命/黎澤光
- 48 人生道路上的「紅燈」「綠燈」/陳世義

封面圖：金絲雀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贈閱) 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電郵：weml@weml.org.hk

電話：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



書籍介紹

耶穌的比喻

第二版

全書 80 頁，HK\$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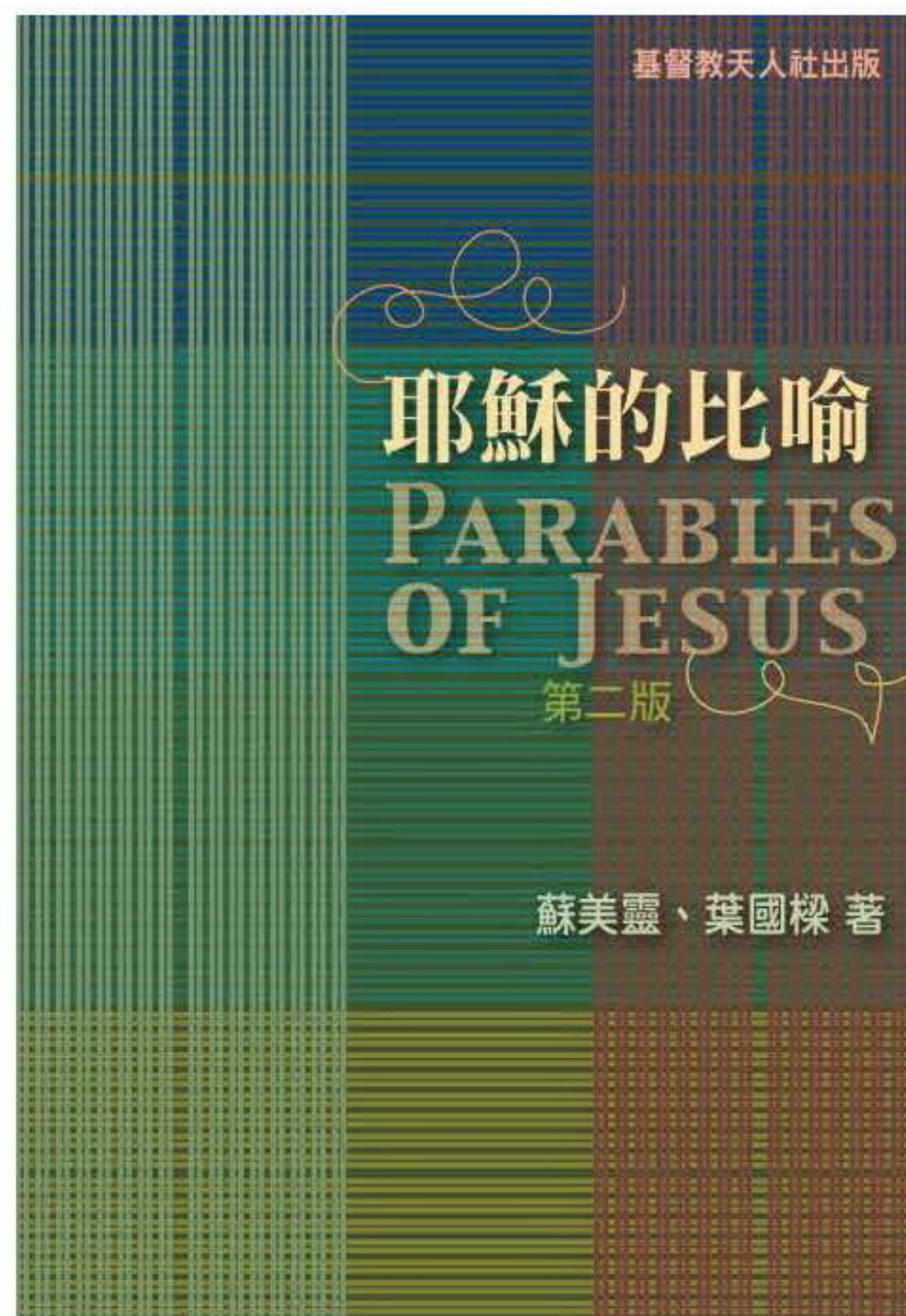
讀者在 2018 年購買免郵費

蘇美靈、葉國樑編著

全書包括四十個比喻，大多數是針對當時經已認識神的猶太人，特別是文士、祭司、長老和法利賽人，對於廿一世紀的基督徒，這些比喻提醒我們要結出果子與悔改的心相稱，作個儆醒的信徒。

本書內容有：

1· 世上的光 2· 兩等根基 3· 新舊難合 4· 撒種比喻 5· 稗子麥子 6· 芥菜種子 7· 麵酵比喻 8· 無價之寶 9· 重價珠子 10· 撒網比喻 11· 新舊東西 12· 這惡奴才 13· 葡萄園工 14· 大小兒子 15· 獨生愛子 16· 藐視救恩 17· 婚筵禮服 18· 無花果樹 19· 善僕惡僕 20· 十個童女 21· 不同才幹 22· 奇妙種子 23· 儆醒等候 24· 如何愛主 25· 誰是鄰舍 26· 情詞迫切 27· 無知財主 28· 不肯悔改 29· 真假謙卑 30· 計算代價 31· 迷路的羊 32· 婦人失錢 33· 慈父兩子 34· 不義管家 35· 生前死後 36· 事奉態度 37· 懇切禱告 38· 兩種禱告 39· 十錠銀子 40· 綿羊山羊



新書出版

舊約聖經難題

總代理：道聲出版社

蘇佐揚著 416 頁

目錄下載：www.weml.org.hk

《舊約聖經難題》是作者從多年傳道經驗中，搜集豐富的聖經難題結集而成；從客觀的層面深入探討，予以解答。本書難題取自創世記至瑪拉基書，按聖經次序排列，方便閱讀；並從客觀的分析中，清楚表示作者立場。本書共有難題221則。

內容包括：

誰是神的兒子們與人的女子們？(創六 1)
偉人是甚麼人？(創六 4)
雅各用策致富之謎 (創卅 25-43)
為什麼選民要在埃及四百卅年？(出一全)
神是忌邪的神？(出廿 5)
何謂用腳灌溉？(申十一 10)
為何雅各是將亡的亞蘭人？(申廿六 5)
死獅內如何有蜜？(士十四 5-9)
真假撒母耳？(撒上廿八 3-25)
禿頭的上去罷何解？(王下二 23-25)
尼提寧是甚麼人 (代上九 2)
把腳踏在失敗的仇敵頸項上何解？(詩十八 40)
所多瑪人有甚麼罪惡？(結十六 49)
「卻不為約瑟的苦難擔憂」何解？(摩六 3-6)
基瑪林是什麼意思？(番一 4)



訂購表格 每本港幣\$100 (2018 年底前購買免郵資)

姓名	地址/電話	數量



付款方法：支票 (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寄往本會
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或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 (電梯按 13 字樓)
電話：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